附件1-1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

**部门预算**

2024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主要职责

2、部门预算构成

3 、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1、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收支总表

2、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收入总表

3、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支出总表

4、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项目支出表

10、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

（四）负责推进林长制工作。拟订全市推进林长制相关配套制度，组织开展林长制实施情况检查监督、考核工作。

（五）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

（六）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

（七）负责推进全市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

（八）拟订全市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

（十）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救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指导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设施建设等防火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市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

（十三）负责全市林业科技、教育和合作交流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和合作事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题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全面实施绿美江淮行动**

印发《淮北市绿美江淮行动实施方案》，制定绿美江淮行动目标任务。创新全民义务植树尽责形式，完善义务植树网络平台。充分发挥五级林长体系作用，有关部门互相配合，协同推进淮北市11项绿美江淮重点工作任务。2024年，全市打造绿美村庄6个、绿美乡镇1个、绿美江淮示范点2个，建设省级特色林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1个，新建农田林网1333公顷，退化防护林修复1333公顷。

**（二）科学开展国土绿化**

按照省林业局要求全面实行造林绿化落地上图精细化管理。加强林木良种推广使用。创新义务植树组织方式和尽责形式。深入推进“四旁四边四创”国土绿化提升行动，促进森林资源增长和森林质量提升。全年完成营造林2.65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0.15万亩、封山育林0.3万亩、退化林修复1.0 万亩、森林抚育1.2万亩。大力实施农田防护林提升工程，不断拓展造林空间，努力实现应绿尽绿。新建和完善农田林网庇护面积4.0万亩。创建省级森林村庄8 个。按照“拾遗补缺、彩化美化、提质增效”十二字原则,科学编制淮北市国土绿化二次上山行动规划暨绿水青山2.0版项目五年规划,加强景观设计，做到科学绿化，推进林业高质量发展。

**（三）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推动林权流转管理，加强集体林地承包经营纠纷调处工作。推进林权抵押贷款，完善林权融资配套服务；丰富林业特色保险品种，推动森林保险融资增信。加强林业碳汇基础研究，探索实施林业碳票制度，探索“碳票+生态司法、碳票+金融、碳票+义务植树”等新模式，拓展林业碳票应用场景，制定林业碳汇管理办法，开展森林碳汇试点建设，推进碳票交易。

**（四）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

推进全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落实实施，组织指导开展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修编报批工作。推进相山国家森林公园林相改造、剩余山场绿化等项目建设。谋划储备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和能力建设项目。认真落实《国家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试行）》，依法依规开展自然保护地内建设项目审查审批。开展全市自然保护地违法违规问题排查工作，推进自然保护地内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五）强化林草资源保护**

落实林地“占补平衡”，按照“先补后占、占补平衡”的原则，建设补充林地储备库，有效补充林地资源。严格执行林木采伐限额，强化林地审核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创新林地占用，深化审批举措。落实公益林占用调出补进工作，加强公益林管理。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中林地地类认定工作，启动新一轮森林资源本底调查。开展破坏森林资源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完成草原变化图斑核查处置。

**（六）加强湿地保护和修复**

推进重要湿地生态修复项目建设，完成中湖湿地重要节点生态修复及景观提升项目。开展全市重要湿地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推动湿地巡查巡护工作常态化。健全完善重要湿地网格化管理，加强湿地公园建设监督管理。推进全市及县（区）湿地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建立湿地保护协作机制。谋划重要湿地生态修复项目。加强湿地保护宣传工作。

**（七）加大野生动植物保护力度**

建设安徽省林草种质资源设施保存库，完成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外业工作。加强冬春季候鸟等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强化野生动物收容救护能力建设，规范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和经营利用行为。

推进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能力建设，开展重点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物种监测、调查与疫病溯源。

**（八）加快森林防火网格化建设**

加快推进森林防火网格化建设，持续强化各级林长和护林员网格化管理责任，实现定格、定人、定责、定图。不断完善保障体系，加强森林防火队伍建设、物资储备和防火宣传，推行“防火码”进山入林，着重抓好节日期间森林防火工作。加强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落实森林违法违规野外用火举报奖励机制，突出重要山场完善隐患台账及责任清单，确保全市森林火灾受害率稳定控制在0.5‰以内。扎实推进淮北市重点区域森林防火基础设施项目，进一步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九）强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围绕“全面监测、及时预警、准确预报、精准实施”的总要求，全面开展林业有害生物监测及防治工作，主要防治对象为美国白蛾、杨扇舟蛾类、草履蚧和天牛等林业有害生物，完成美国白蛾虫株率不高于2%，主要风景区、交通要道两侧、敏感场所周边等区域的虫害失叶率不高于10%，其他地区虫害失叶率不高于15%的防治任务。其中草履蚧主要采用缠胶带阻隔防治，并采用化学防治方法清除树下若虫；美国白蛾及杨扇舟蛾类害虫主要采取飞机施药防治；天牛类害虫主要采取药物防治。

**（十）大力发展林业产业**

推进特色经济林、森林旅游和森林康养等产业高质量发展，鼓励林业经营主体因地制宜发展林下经济，完成季度和年度林下经济发展目标任务。优化林业产业结构，培育扶持龙头企业，积极申报国家、省级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林场，省级林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开展林业企业调查摸底，加强林业统计工作。加大林业“双招双引”工作力度，常态化开展林业“四送一服”，帮助企业办实事、解难题。力争林业总产值达到56亿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林业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收支总预算1455.44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55.44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收入预算1455.4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55.44万元。

**（一）本年收入1455.4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55.44万元，占100%，比2023年预算减少576.59万元，下降28.375%，原因主要是：2023年城区东部山场绿化多目标经营(尾款)项目已完成，2024年不再开展；2024年相山绿化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进入尾款阶段，支付比例低于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

三、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支出预算1455.4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76.59万元，下降28.375%，原因主要是：2023年城区东部山场绿化多目标经营(尾款)项目已完成，2024年不再开展；2024年相山绿化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进入尾款阶段，支付比例低于上年。其中，基本支出797.31万元，占54.78%，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658.13万元，占45.22%，主要用于国家森林城市复查、森林防火、公益林管护支出、义务植树、林草湿资源保护管理等工作。

四、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455.44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55.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455.44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39万元，占6.28%；卫生健康支出32.22万元，占2.21%；农林水支出1241.37万元，占85.29%；住房保障支出90.45万元，占6.21%。（以上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55.4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76.59万元，下降28.375%，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城区东部山场绿化多目标经营(尾款)项目已完成，2024年不再开展；二是2024年相山绿化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进入尾款阶段，支付比例低于上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39万元，占6.28%；卫生健康支出32.22万元，占2.21%；农林水支出1241.37万元，占85.29%；住房保障支出90.45万元，占6.21%。（以上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4.4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5.51万元，下降91.11%，原因主要是2023年增加了2022年度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预算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57.1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03万元，增长0.05%，主要原因是2024年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整，部门整体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预算随增。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28.5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0.07%，主要原因是2024年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部门整体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预算随增。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1.2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96万元，下降70.31%，原因主要是2024年退休人员医疗补贴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中划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21.4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03万元，下降0.14%，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的行政单位医疗预算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10.7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10万元，增长40.42%，原因主要是因增资引起的社保基数提高。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246.4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5.09万元，增长22.39%，原因主要是2023年增加了2022年度基础绩效奖等基本支出预算。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105.3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3.80万元，增长153.73%，原因主要是林长制项目从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划出至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中，且2024年新增相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项目。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4年预算336.7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2.69万元，下降3.6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的事业机构预算减少。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4年预算142.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25万元，下降61.17%，原因主要是相山绿化中幼林抚育及加密工程从森林资源培育（项）划出至森林资源管理（项）。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2024年预算5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4.10万元，增长39.28%，原因主要是2024年相山绿化中幼林抚育及加密工程项目从森林资源培育（项）划入森林资源管理（项）中。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2024年预算49.3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90.97万元，下降64.82%，原因主要是2024年对市级公益林重新认定，面积从7.9096万亩核减为2.2211万亩，对应资金预算减少。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2024年预算35.9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5.90万元，增长100%，原因主要是2024年林草湿资源保护管理项目划入动植物保护（项）中。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4年预算155.7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7.78万元，增长77.02%，原因主要是2024年森林防火项目划入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中。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4年预算118.9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99.89万元，下降62.69%，原因主要是2023年城区东部山场绿化多目标经营(尾款)项目已完成，2024年不再开展；2024年相山绿化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进入尾款阶段，支付比例低于上年。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54.2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93万元，增长12.27%，原因主要是因增资引起的公积金基数提高。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13.5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3.57万元，增长100%，原因主要是2024年新增提租补贴预算。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22.6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47万元，增长12.27%，原因主要是因增资引起的购房补贴基数提高。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97.3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40.28万元，公用经费57.02万元。

1. **人员经费740.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57.02万元，**主要包括：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658.1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85.61万元，下降47.08%，原因主要是2023年城区东部山场绿化多目标经营(尾款)项目已完成，2024年不再开展；2024年相山绿化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进入尾款阶段，支付比例低于上年。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658.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658.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164.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49.9万元，下降67.98%，原因主要是2023年城区东部山场绿化多目标经营(尾款)项目已完成，2024年不再开展；2024年相山绿化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进入尾款阶段，支付比例低于上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64.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占0%。

十一、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5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5万元，下降20.55%，原因主要是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体系建设项目根据每年测报数据调整下一年度的防治目标、重点及方案，进而影响资金预算同比波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相山绿化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尾款）”项目。

（1）项目概述：开展相山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完成方山、炸药库西部山场、方山陵园西部山场等3个山场绿化。

（2）立项依据：《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建立自然保护地管理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淮办发〔2021〕20号）、《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的意见》（淮政〔2017〕69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

（4）起止时间：2024年-2025年。

（5）项目内容：开展相山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完成方山、炸药库西部山场、方山陵园西部山场等3个山场绿化。造林总面积约640亩，其中无林地490亩、疏林地补植150亩。通过春季造林、雨季补植的方式，栽植各类树种苗木76100株。

（6）年度预算安排：110.5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相山绿化剩余山场植树造林项目（尾款）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 |
| **项目属性** | 跨年项目 | **项目期** | 3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221.8 |  **年度资金总额：** | 110.5 |
|  **其中：财政拨款** | 221.8 |  **其中：财政拨款** | 110.5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 24 年—20 25 年）** | **年度目标** |
| 完成方山、炸药库西部山场、方山陵园西部山场等3个山场绿化。造林总面积约640亩，其中无林地490亩、疏林地补植150亩。通过春季造林、雨季补植的方式，栽植各类树种苗木约76100株。并对新造林进行抚育、割草，加强管护，保障苗木保存率在90%及以上。 | 完成方山、炸药库西部山场、方山陵园西部山场等3个山场绿化。造林总面积约640亩，其中无林地490亩、疏林地补植150亩。通过春季造林、雨季补植的方式，栽植各类树种苗木约76100株。并对新造林进行抚育、割草，加强管护，保障苗木保存率在90%及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绿化山场面积 | ≥640亩 | **数量指标** | 抚育山场面积 | ≥640亩 |
| 栽植苗木 | ≥76100株 | 栽植苗木 | ≥76100株 |
| **质量指标** | 栽植苗木规格 | 株高≥1.2m | **质量指标** | 栽植苗木规格 | 株高≥1.2m |
| 栽植苗木成活率 | ≥90% | 栽植苗木成活率 | ≥90%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3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4-2025 | 完成时间 | 2024年10月 |
| **成本指标** | 植树造林 | ≤221.8万 | **成本指标** | 植树造林 | ≤110.5万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 | **经济效益指标**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 |
| 直接效益 | 提高林分质量 | 直接效益 | 提高林分质量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 **生态效益指标** | 林区生态 | 有效改善 | **生态效益指标** | 林区生态 | 有效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森林生态系统 | 稳定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森林生态系统 | 稳定 |
| 促进林区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促进林区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林地周边群众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 林地周边群众满意度 | ≥90% |

2、“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体系建设”项目。

（1）项目概述：根据现代林业发展需要，全市范围建立一个设备先进，网络健全，信息强大、准确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体系；依托项目资源，建立和完善林业有害生物检验和检疫工作；购置必备的仪器、工具和防治药剂、器械；建立一支林业植物检疫执法、测报防治队伍，配备必要的办公用品和补助经费，并开展各项培训、宣传活动；开展以美国白蛾、杨树食叶害虫为主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2）立项依据：《关于市森林病虫防治检疫机构问题的批复》（淮编〔88〕26号）；《关于市属部分事业单位调整隶属关系和更名的通知》（淮编〔2019〕6号）；《安徽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条例》；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5号）（2023年美国白蛾疫区）；关于上报《淮北市2023年美国白蛾综合防控实施方案》的报告（淮重防指办〔2022〕2号）；《转发全国绿化委员会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美国白蛾防控工作的通知》（林生函〔2022〕333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工作站。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监测工具。购置美国白蛾性诱捕器及芯片100套；选择有特色的林地、苗圃或经果林基地合理布设100个测报点。同时，聘请30名有文化、懂技术、责任心强的基层测报员(包括两名扶贫公益岗位人员)，加强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开展地面防治杨树等食叶害虫、蛀干害虫，草履蚧，清理枯死木等林业有害生物和应急处置，防治作业面积约4万亩；购买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储备物资15万元，有效应对林业有害生物防灾救灾、抗御外来有害生物入侵、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的发生。

（6）年度预算安排：88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体系建设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工作站（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 |
| **项目属性**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期** | 1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88 |  **年度资金总额：** | 88 |
|  **其中：财政拨款** | 88 |  **其中：财政拨款** | 88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4年）** | **年度目标** |
| 根据现代林业发展需要，依托项目资源，较好地完成省下达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目标管理指标任务，巩固我市生态建设成果。1、辖区内美国白蛾监测覆盖率100%，网幕剪除率90%以上，虫株率不高于2%。 2、有效控制林业有害生物疫情，主要风景区、交通要道两侧、敏感场所周边等区域的虫害失叶率不高于10%；其他地区虫害失叶率不高于15%；做到及时控制并拔除疫点。3、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2.83‰以下。 | 开展地面防治杨树等食叶害虫、蛀干害虫，草履蚧，清理枯死木等林业有害生物和应急处置，防治作业面积约4万亩；聘用30名林业病虫害测报员；购置100套美国白蛾性诱捕器；购买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储备物资15万元。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地面防治林业有害生物作业面积 | 4万亩 | **数量指标** | 地面防治林业有害生物作业面积 | 4万亩 |
| 测报点 | 100处 | 测报点 | 100处 |
| 聘请测报员 | 30名/年 | 聘请测报员 | 30名/年 |
|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储备物资 | 15万元 |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储备物资 | 15万元 |
| **质量指标** | 叶片平均保存率 | ≥90% | **质量指标** | 叶片平均保存率 | ≥90% |
| 平均有虫株率 | ＜2% | 平均有虫株率 | ＜2% |
| 美国白蛾性诱捕器 | 合格 | 美国白蛾性诱捕器 | 合格 |
| 病虫害基础设施维护 | 合格 | 病虫害基础设施维护 | 合格 |
| 测报设备 | 完善 | 测报设备 | 完善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补助发放 | 及时 | 补助发放 | 及时 |
| 完成时间 | 2024 | 完成时间 | 2024 |
| **成本指标** | 地面防治林业有害生物 | ≤58万元 | **成本指标** | 地面防治林业有害生物 | ≤58万元 |
| 美国白蛾性诱捕器 | ≤300元/个 | 美国白蛾性诱捕器 | ≤300元/个 |
| 聘请测报员 | 平均4000元/人·年 | 聘请测报员 | 平均4000元/人·年 |
|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储备物资 | 15万元 |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储备物资 | 15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业 | **经济效益指标**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业 |
| 直接效益 | 提高林副产品收益 | 直接效益 | 提高林副产品收益 |
| **社会效益指标** |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5‰ | **社会效益指标** |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5‰ |
| 林害损失 | 降低 | 林害损失 | 降低 |
| 社会贡献 | 提高绿化质量 | 社会贡献 | 提高绿化质量 |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 **生态效益指标** | 林区生态 | 有效改善 | **生态效益指标** | 林区生态 | 有效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森林生态系统 | 稳定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森林生态系统 | 稳定 |
| 促进林区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促进林区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病虫害防治安全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 病虫害防治安全满意度 | ≥90% |
| 周边群众满意度 | ≥90% | 周边群众满意度 | ≥90% |

3、“森林防火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智慧林业日常费用及防火所需费用。

（2）立项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淮北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印发《淮北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2023年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淮森防〔2023〕1号）；关于印发《安徽省林业系统2023年森林防火工作要点》《安徽省林业系统2023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安徽省林业系统2023年度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工作方案》的通知（林防函〔2023〕78号）等。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局。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智慧林业二期项目有5个利旧铁塔，铁塔使用需要交租赁费；智慧林业一期1个高点监控电费、二期5个高点监控和25个低点监控需要交电费；西山智慧林业机房需要缴纳网费；智慧林业二期共33条链路进行信号传输，需要缴纳链路费；智慧林业一期二期已经过维保期，为保证智慧林业监控出问题时可以及时检修，需要另寻第三方进行巡检维护；印发森林防火宣传材料费用；每年举办森林防火培训、演练费用；每年采购森林防火物资所需费用。局里实行全年森林防火值班，需要发放森林防火值班费；智慧林业在日常使用时有网桥、电线等零件损坏需要及时更换；智慧林业二期质保金。

（6）年度预算安排：67.78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森林防火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局 |
| **项目属性**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期** | 一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67.7762 |  **年度资金总额：** | 67.7762 |
|  **其中：财政拨款** | 67.7762 |  **其中：财政拨款** | 67.7762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 年）** | **年度目标（2024 年）** |
| 更新维护扑火设备，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提高森林防火的预防、扑救能力，降低森林火灾损失；完善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初步形成一个设备先进、覆盖面广、反应迅速的森林防火体系，提高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能力，维护林区的森林生态安全。 | 更新维护扑火设备，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提高森林防火的预防、扑救能力，降低森林火灾损失；完善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初步形成一个设备先进、覆盖面广、反应迅速的森林防火体系，提高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能力，维护林区的森林生态安全。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铁塔低点、高点巡检 | 2次 | **数量指标** | 铁塔低点、高点巡检 | 2次 |
| **质量指标** | 火灾发生率 | 0.5‰以内 | **质量指标** | 火灾发生率 | 0.5‰以内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 | 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 |
| **成本指标** | 铁塔租赁费 | ≤7.5万元 | **成本指标** | 铁塔租赁费 | ≤7.5万元 |
| 链路费 | ≤8.8万元 | 链路费 | ≤8.8万元 |
| 智慧林业一期二期巡检维护费 | ≤10万元 | 智慧林业一期二期巡检维护费 | ≤10万元 |
| 防火培训、演练费用 | ≤5万元 | 防火培训、演练费用 | ≤5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保护森林资源 | 明显 | **经济效益指标** | 保护森林资源 | 明显 |
| 拓展旅游 | 明显 | 拓展旅游 | 明显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森林资源意识提高 | 明显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森林资源意识提高 | 明显 |
| **生态效益指标** | 森林生态改善 | 明显 | **生态效益指标** | 森林生态改善 | 明显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森林防火能力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森林防火能力 | 明显 |
| 降低森林火灾损失 | 明显 | 降低森林火灾损失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森林防火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 森林防火满意度 | ≥90% |

4、“科技强林及林业博览会参展筹备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开展雄性不飘絮杨树及杨树替代林木新品种和特色经济林引进，进行科学培育、推广；组织林业科技干部职工和林农参加国家林草局、省林业局举办的林业技能和关键岗位培训，推广示范先进适用技术、林业机械、优良（新）品种等科技成果；开展林业科技特派员服务科技强林行动，每年新增林业科技特派员12名，到2025年全市林业科技特派员计划发展到50名，实现林业科技特派员服务全覆盖，指导经果林育苗、整地栽培、整形修剪、土肥水管理、有害生物防治等。

参加国家、省组织的林业博览会、林产品交易会、苗木花卉交易会等是名牌林业企业集体亮相、林产品精华荟萃、林业发展成果集中展示的盛会，也是林产品走向世界、走向全国的重要贸易平台、交流平台、信息平台，重点介绍森林资源及园艺、特色林业产业、特色花卉、林木良种发展情况，推介林业“双招双引”项目。

（2）立项依据：《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意见》（淮办发〔2017〕1号）；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深做实林长制改革优化林业发展环境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办〔2018〕76号）；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的实施方案》（淮办发〔2021〕26号）；《安徽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全省林业系统“两强一增”行动任务分解表的通知》（林科函〔2022〕64号）；淮北市林业局关于印发《林业科技特派员服务 科技强林行动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淮林〔2022〕20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局。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开展雄性不飘絮杨树及杨树替代林木新品种和特色经济林引进，进行科学培育、推广；组织林业科技干部职工和林农参加国家林草局、省林业局举办的林业技能和关键岗位培训，推广示范先进适用技术、林业机械、优良（新）品种等科技成果；开展林业科技特派员服务 科技强林行动，2024年新增林业科技特派员12名，组织林业科技特派员参与在线服务、科技下乡、林业科技活动周、林业科技项目跟踪服务等。

组织林业企业参加参展2024中国·合肥苗木花卉交易大会；组织林业系统人员学习参观第十七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第十九届中国林产品交易会等。

1. 年度预算安排：50万元。
2. 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科技强林及林业博览会参展筹备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3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150 |  **年度资金总额：** | 5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0 |  **其中：财政拨款** | 50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6年）** | **年度目标** |
| 开展雄性不飘絮杨树及杨树替代林木新品种和特色经济林引进，进行科学培育、推广；组织林业科技干部职工和林农参加国家林草局、省林业局举办的林业技能和关键岗位培训，推广示范先进适用技术、林业机械、优良（新）品种等科技成果；开展林业科技特派员服务 科技强林行动，每年新增林业科技特派员12名，到2025年全市林业科技特派员计划发展到50名，实现林业科技特派员服务全覆盖，指导经果林育苗、整地栽培、整形修剪、土肥水管理、有害生物防治等。参加林业博览会3次和苗木交易大会3次及以上，组织特色林产品企业代表我市参展3次，建设淮北市展厅3个。 | 开展雄性不飘絮杨树及杨树替代林木新品种和特色经济林引进，进行科学培育、推广；组织林业科技干部职工和林农参加国家林草局、省林业局举办的林业技能和关键岗位培训，推广示范先进适用技术、林业机械、优良（新）品种等科技成果；开展林业科技特派员服务 科技强林行动，2024年新增林业科技特派员12名，组织林业科技特派员参与在线服务、科技下乡、林业科技活动周、林业科技项目跟踪服务等。组织林业企业参加参展2024中国·合肥苗木花卉交易大会；组织林业系统人员学习参观第十七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第十九届中国林产品交易会等。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无絮杨树、速生楸树、石 榴等 | 24000 | **数量指标** | 无絮杨树、速生楸树、石 榴等 | 8000 |
| 2025年选派林业科技特派员 | 50 | 2024年选派林业科技特派员 | 12 |
| 参观林业博览会 | ≥3次 | 参观林业博览会 | ≥1次 |
| 建设淮北市展厅 | 3个 | 建设淮北市展厅 | 1个 |
| **质量指标** | 引进新品种质量 | 合格 | **质量指标** | 引进新品种质量 | 合格 |
| 选派科技特派员 | 优秀 | 选派科技特派员 | 优秀 |
| 展厅面积 | 120㎡/个 | 展厅面积 | 120㎡/个 |
| 展品质量 | 优质 | 展品质量 | 优质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3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4-2026年 | 完成时间 | 2024年11月 |
| 参展时间 | 及时参展 | 参展时间 | 及时参展 |
| **成本指标** | 购买新品种 | ≤30万元 | **成本指标** | 购买新品种 | 10 |
| 开展科研、培育 | ≤30万元 | 开展科研、培育 | 10 |
| 展厅装修装饰 | ≤90万元 | 展厅装修装饰 | ≤30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推广特色林产品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推广特色林产品 |
| 间接效益 | 乡村振兴、拓展旅游 | 间接效益 | 乡村振兴、拓展旅游 |
| **社会效益指标** | 林业增效、林农增收 | 提高明显 | **社会效益指标** | 林业增效、林农增收 | 提高明显 |
| 就业率 | 提高 | 就业率 | 提高 |
| 提高城市知名度 | 明显 | 提高城市知名度 | 明显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环境 | 有效改善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环境 | 有效改善 |
| 林产业多样性 | 明显 | 林产业多样性 | 明显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 明显 |
| 林农技术提高 | 明显 | 林农技术提高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林业企业、大户群众满意 | ≥90% | **满意度指标** | 林业企业、大户群众满意 | ≥90% |

5、“相山绿化中幼林抚育及加密工程”项目。

（1）项目概述：对相山林区林木密度过疏的林分进行补植补造，对中幼龄林进行有效抚育，提高林分质量。

（2）立项依据：《关于印发淮北市相山林区管理办法的通知》（淮政〔2003〕58号）、《中共淮北市委 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林业改革发展的意见》（淮发〔2012〕4号）、《国家林业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级森林公园管理的通知》（林场发〔2018〕4号）、《安徽省林地保护管理条例》。

（3）实施主体：淮北市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

（4）起止时间：2024年-2026年。

（5）项目内容：项目建设总规模约1200亩。其中，栽植区域面积50亩，主要分布在炸药库山场；防火割草区域面积约1200亩，主要分布在炸药库南北两侧山场、相山绿化八期、九期山场和当年新栽植区域。

（6）年度预算安排：50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相山绿化中幼林抚育及加密工程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3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150.00 |  **年度资金总额：** | 50.0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0.00 |  **其中：财政拨款** | 50.00 |
|  **其他资金** | 0.00 |  **其他资金** | 0.0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6年）** | **年度目标** |
| 持续改善相山林区林木结构和质量，提高森林生态系统的整体功能，使森林生态、经济和社会综合效益得到正常发挥，促使林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 对林木密度过疏的林分进行补植补造，调整林分结构，对中幼龄林进行有效抚育，提高林分质量，培育健康森林。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苗木栽植面积 | ≥150亩 | **数量指标** | 苗木栽植面积 | ≥50亩 |
| 栽植苗木 | ≥19920株 | 栽植苗木 | ≥6640株 |
| 防火割草面积 | ≥3600亩 | 防火割草面积 | ≥1200亩 |
| **质量指标** | 苗木地径 | ≥2cm | **质量指标** | 苗木地径 | ≥2cm |
| 苗木成活率 | ≥90% | 苗木成活率 | ≥90% |
| 防火割草质量 | 合格 | 防火割草质量 | 合格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3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4-2026 | 完成时间 | 2024年11月 |
| **成本指标** | 加密造林 | ≤99.6万元 | **成本指标** | 加密造林 | ≤33.2万元 |
| 防火割草 | ≤50.4万元 | 防火割草 | ≤16.8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提高林分质量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提高林分质量 |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 **生态效益指标** | 林地生态 | 有效改善 | **生态效益指标** | 林地生态 | 有效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区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区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森林生态系统 | 稳定 | 森林生态系统 | 稳定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林木管护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 林木管护满意度 | ≥90% |
| 林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 ≥90% | 林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 ≥90% |

6、“国家森林城市复查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淮北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规划（2017-2026）》，2020年至2023年巩固提升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成果，2024年通过国家林草局组织的复查。

（2）立项依据：《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意见》（淮办发〔2017〕1号）；《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局。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实施省级森林城市、森林城镇、村庄、绿化模范单位创建工程按照森林城镇、森林村庄的建设标准，开展城镇森林和村庄森林建设，使城镇、村庄达到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标准，促进创森工作开展。实施主题生态文化建设工程。主要开展石山修复展示基地建设工程，利用本地生态文化建设基础，按照国家森林城市规划建设理念和要求，开展各类主题生态文化建设工程，丰富生态文化功能。实施生态文化传播工程。主要是森林文化活动所要依托的场地、场馆、场所等硬件支撑和物质载体建设。森林城市建设的各种公益广告、环境标示、科普标示、公益活动以及文化节事等建设。按照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要求，每年开展市级生态科普活动5次以上。

（6）年度预算安排：50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国家森林城市复查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3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150 |  **年度资金总额：** | 5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0 |  **其中：财政拨款** | 50 |
|  **其他资金** | 0.00 |  **其他资金** | 0.0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6年）** | **年度目标（2024年—2024年）** |
| 做好城市公园、游园、道路绿化养护维护工作，使养护区域内植树干净整洁，长势良好，无缺株少苗，起到降尘减噪的生态效益，营造良好的市民出行环境。按照《淮北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规划（2017-2026）》，2020年至2023年巩固提升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成果，2024年通过国家林草局组织的复查。 | 提升城市公园覆盖半径，人均绿地率等指标，按照《淮北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规划（2017-2026）》，2020年至2023年巩固提升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成果，2024年通过国家林草局组织的复查。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生态科普活动 | ≥6次 | **数量指标** | 生态科普活动 | ≥2次 |
| 建立森林、湿地等生态科普知识场所 | ≥6处 | 建立森林、湿地等生态科普知识场所 | ≥2处 |
| 创建省级森林村庄 | ≥20个 | 创建省级森林村庄 | ≥10个 |
| **质量指标** | 造林绿化保存率 | ≥90% | **质量指标** | 造林绿化保存率 | ≥90% |
| 林地养护标准 | 合格 | 林地养护标准 | 合格 |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3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6年12月 | 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 |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及时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及时 |
| **成本指标** | 省级森林城镇补助标准 | =5万元 | **成本指标** | 省级森林城镇补助标准 | =5万元 |
| 省级森林村庄示范村补助标准 | =1万元 | 省级森林村庄示范村补助标准 | =1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提升城市绿化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提升城市绿化 |
| 间接效益 | 提高市民生活环境 | 间接效益 | 提高市民生活环境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生态环境效益 | 明显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生态环境效益 | 明显 |
| **生态效益指标** | 森林植被 | 有效保护 | **生态效益指标** | 森林植被 | 有效保护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森林城市建设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 森林城市建设满意度 | ≥90% |
| 市民对绿化环境满意度 | ≥90% | 市民对绿化环境满意度 | ≥90% |

7、“公益林管护支出”项目。

（1）项目概述：建立公益林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人员及其管护责任和义务，通过对公益林的管护，进一步优化公益林林分结构，提高林分质量，培育健康生态公益林，减少森林火灾、病虫害发生，使生态公益林空气净化、涵养水源、水土保持、美化环境和社会综合效益等作用得到正常发挥，促使淮北林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2）立项依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安徽省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皖财资环〔2023〕878号）；安徽省人民政府督查室《关于做好2022年度省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林业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林业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皖财资环〔2022〕1341号）；《淮北市财政局 淮北市林业局关于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财政林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的通知》（财资环〔2023〕90号）；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的实施方案》（淮办发〔2021〕26号）；《关于印发<淮北市市级公益林补偿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13〕251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局。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s年。

（5）项目内容：开展落实在现行补偿标准基础上提高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国家级和省级公益林补偿标准，在省级补助的基础上，市级财政按5元/亩的标准提高补助；开展市级公益林管护经济补偿，补偿标准为每年每亩15元。

（6）年度预算安排：49.372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公益林管护支出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1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148.116 |  **年度资金总额：** | 49.372 |
|  **其中：财政拨款** | 148.116 |  **其中：财政拨款** | 49.372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6年）** | **年度目标** |
| 建立公益林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人员及其管护责任和义务，通过对公益林的管护，进一步优化公益林林分结构，提高林分质量，培育健康生态公益林，减少森林火灾、病虫害发生，使生态公益林空气净化、涵养水源、水土保持、美化环境和社会综合效益等作用得到正常发挥，促使淮北林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从根本上解决林业发展的动力和机制问题，为实现森林生态环境的保护和生态公益林区经济的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促进我市环境资源改善，提高生态环境水平。 | 建立公益林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人员及其管护责任和义务，通过对公益林的管护，进一步优化公益林林分结构，提高林分质量，培育健康生态公益林，减少森林火灾、病虫害发生，使生态公益林空气净化、涵养水源、水土保持、美化环境和社会综合效益等作用得到正常发挥，促使淮北林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省级公益林管护补偿 | 3.2111万亩 | **数量指标** | 省级公益林管护补偿 | 3.2111万亩 |
| 市级公益林管护补偿 | 2.2211万亩 | 市级公益林管护补偿 | 2.2211万亩 |
| **质量指标** | 林区基础设施维护 | 合格 | **质量指标** | 林区基础设施维护 | 合格 |
| 病虫害防治 | 效果良好 | 病虫害防治 | 效果良好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3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4-2026年 | 完成时间 | 2024年 |
| **成本指标** | 省级公益林管护补偿 | 5元/亩 | **成本指标** | 省级公益林管护补偿 | 5元/亩 |
| 市级公益林管护补偿 | 15元/亩 | 市级公益林管护补偿 | 15元/亩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提升公益林质量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提升公益林质量 |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 **生态效益指标** | 林区生态 | 有效改善 | **生态效益指标** | 林区生态 | 有效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森林生态系统 | 稳定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森林生态系统 | 稳定 |
| 促进林区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促进林区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林业企业、大户群众满意 | ≥90% | **满意度指标** | 公益林管护满意度 | ≥90% |

8、“林业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林业专项业务工作经费，有效保障在林业工作中产生的办公费、培训费、差旅费、印刷费、劳务费、维修费、租赁费、邮寄快递费、公务接待费等业务经费支出，为林业工作顺利开展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

（2）立项依据：《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科学技术局等12家单位“三定”规定和调整市交通运输局等10家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办〔2019〕19号）；淮北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置淮北市湿地保护管理办公室的批复》（淮编〔2016〕48号）；《关于调整市林业局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淮编〔2021〕27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局。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工作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保障2024年度淮北市林业局林业工作中产生的办公费、培训费、差旅费、印刷费等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6）年度预算安排：43.3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林业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1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43.30 |  **年度资金总额：** |  43.30 |
|  其中：财政拨款 |  43.30 |  **其中：财政拨款** |  43.30 |
|  其他资金 |  0.00  |  **其他资金** |  0.0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4年）** | **年度目标** |
| 林业专项业务工作经费，有效保障在林业工作中产生的办公费、培训费、差旅费、印刷费、劳务费、维修费、租赁费、邮寄快递费、公务接待费等业务经费支出，为林业工作顺利开展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 | 林业专项业务工作经费，有效保障在林业工作中产生的办公费、培训费、差旅费、印刷费、劳务费、维修费、租赁费、邮寄快递费、公务接待费等业务经费支出，为林业工作顺利开展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服务人数数量 | ≥32人次 | **数量指标** | 服务人数数量 | ≥32人次 |
| 出差次数、人次 | ≥50人次 | 出差次数、人次 | ≥50人次 |
| **质量指标**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质量指标**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 维修申报处理率 | ≥90% | 维修申报处理率 | ≥90% |
| 公共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完好率 | 办公设备基本完好，适应工作要求 | 公共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完好率 | 办公设备基本完好，适应工作要求 |
| 大楼运行管理情况 | 大楼运行管理良好，适应工作要求 | 大楼运行管理情况 | 大楼运行管理良好，适应工作要求 |
| **时效指标** | 服务完成及时性 | 及时高效处理机关运行维护事宜 | **时效指标** | 服务完成及时性 | 及时高效处理机关运行维护事宜 |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2024年12月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2024年12月 |
| 卫生保洁及时率 | 按时清洁 | 卫生保洁及时率 | 按时清洁 |
| **成本指标** | 出差补助成本 | ≤12万元 | **成本指标** | 出差补助成本 | ≤12万元 |
| 办公运行成本 | ≤18万元 | 办公运行成本 | ≤18万元 |
| 网络服务成本 | ≤14万元 | 网络服务成本 | ≤14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林业产业发展 | 明显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林业产业发展 | 明显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办公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 明显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办公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 明显 |
| **生态效益指标** | 水电能耗节约率 | 明显 | **生态效益指标** | 水电能耗节约率 | 明显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投诉率 | ≤5%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投诉率 | ≤5%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相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修建防火隔离带，聘请防火护林员进行防火巡查，完成西山、东山护林房运行用电、森林防火器械运行维护，开展森林资源管理及宣传。

（2）立项依据：《国家级森林公园管理办法》《安徽省森林防火工作责任追究暂行规定》、《国家林业局关于加强林业安全生产的意见》（林改发〔2017〕120号）、《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建立自然保护地管理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淮办发〔2021〕20号）、《森林防火条例》。

（3）实施主体：淮北市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修建防火隔离带46条，长约30公里，根据立地条件宽20—30米不等，主要分布在电厂至西园中学后山，一机厂至九一0山场，任井东山，前后黄，炸药库、靶场、方山公墓附近等山场，折合面积约1300亩。发放扑火补助，聘用8名防火护林员，在重点防火区域进行巡逻。西山、东山护林房运行用电，包括智慧林业一期山下路口10个摄像头用电，护林房用水、用电等基本生活需要。防火皮卡车、消防水车、四轮防火巡逻车、摩托车、便携式水泵、风力灭火机、油锯等森林防火器械油料费用和保险、保养维修等维护费用。森林资源管理及保障护林房用水费用。

（6）年度预算安排：40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相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3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120 |  **年度资金总额：** | 4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20 |  **其中：财政拨款** | 40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6年）** | **年度目标** |
| 修建防火隔离带，聘请防火护林员进行防火巡查，完成西山、东山护林房运行用电、森林防火器械运行维护，开展森林资源管理及宣传。 | 修建防火隔离带46条，面积约1300亩；聘用8名防火护林员进行防火巡查；完成西山、东山护林房运行用电、森林防火器械运行维护；开展森林资源管理及宣传。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防火隔离带 | 3900亩 | **数量指标** | 防火隔离带 | 1300亩 |
| 聘用防火护林员 | 8名 | 聘用防火护林员 | 8名 |
|  |  |  |  |
| **质量指标** | 防火割草留茬高 | ≤3cm | **质量指标** | 防火割草留茬高 | ≤3cm |
| 防火隔离带宽度 | 20-30m | 防火隔离带宽度 | 20-30m |
|  |  |  |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3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6年 | 完成时间 | 2024年 |
| **成本指标** | 相山林区防火割草 | ≤58.5万 | **成本指标** | 相山林区防火割草 | ≤19.5万 |
|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保护森林资源 | 明显 | **经济效益指标** | 保护森林资源 | 明显 |
| 拓展旅游 | 明显 | 拓展旅游 | 明显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森林资源意识提高 | 明显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森林资源意识提高 | 明显 |
| **生态效益指标** | 森林生态改善 | 明显 | **生态效益指标** | 森林生态改善 | 明显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森林防火能力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高森林防火能力 | 明显 |
| 降低森林火灾损失 | 明显 | 降低森林火灾损失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森林防火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 森林防火满意度 | ≥90% |

10、“林草湿资源保护管理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实施古树名木保护工程，对古树名木管护人员进行补助，对全市古树名木建立动态电子管理档案，落实古树挂牌、建立围栏、防治病虫害、复壮支撑；完成我市全部行政区域内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工作，全面摸清我市资源本底；加强人工繁育、人工培育（植）、收容救护等迁地保护措施，完善科普宣教，提高全社会保护野生动植物意识，加强野生动物肇事危害防控，提升肇事野生动物防控应对能力，配合省局开展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保险试点工作；完善湿地科研监测体系，形成湿地动态监测报告，广泛开展湿地科普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群众湿地保护意识。

（2）立项依据：《淮北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关于开展全省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工作的通知》(林种〔2022〕250号)；《安徽省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补偿办法》（安徽省人民政府令第234号）；《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建立自然保护地管理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淮办发〔2021〕20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局。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对烈山明清石榴园古石榴树进行保护修复，对古树名木管护人员进行补助，对全市古树名木建立动态电子管理档案，落实古树挂牌、建立围栏、防治病虫害、复壮支撑；完成我市全部行政区域内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工作，全面摸清我市资源本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场所管理等；开展湿地动态调查监测和湿地保护宣传等工作。

（6）年度预算安排：35.9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林草湿资源保护管理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3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107.7 |  **年度资金总额：** | 35.9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7.7 |  **其中：财政拨款** | 35.9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 | **年度目标** |
| 实施古树名木保护工程，对古树名木管护人员进行补助，对全市古树名木建立动态电子管理档案，落实古树挂牌、建立围栏、防治病虫害、复壮支撑；完成我市全部行政区域内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工作，全面摸清我市资源本底；加强人工繁育、人工培育（植）、收容救护等迁地保护措施，完善科普宣教，提高全社会保护野生动植物意识，加强野生动物肇事危害防控，提升肇事野生动物防控应对能力，配合省局开展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保险试点工作；完善湿地科研监测体系，形成湿地动态监测报告，广泛开展湿地科普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群众湿地保护意识。 | 对烈山明清石榴园古石榴树进行保护修复，对古树名木管护人员进行补助，对全市古树名木建立动态电子管理档案，落实古树挂牌、建立围栏、防治病虫害、复壮支撑；前期资料收集与准备，制定普查方案，完成全部普查任务的90%以上，提交初步普查结果；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开展野生动物收容救护，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保护我市野生动植物资源，维护生态平衡；开展湿地动态调查监测，与科研院校合作，进行生物多样性监测，以湿地保护专题宣传活动为契机，凝聚湿地保护社会共识。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恢复二级古树 | ≥3棵 | **数量指标** | 恢复二级古树 | ≥1棵 |
| 古树名木管护人员 | ≥27人次 | 古树名木管护人员 | ≥9人次 |
| 林草种质资源调查县域数量 | =4个 | 林草种质资源调查县域数量 | =4个 |
| 收容救治野生动物数量 | ≥300只 | 收容救治野生动物数量 | ≥100只 |
| 湿地宣传教育活动 | ≥6次 | 湿地宣传教育活动 | ≥2次 |
| **质量指标** | 古树名木基础设施维护 | 合格 | **质量指标** | 古树名木基础设施维护 | 合格 |
| 古树名木病虫害防治 | 达标 | 古树名木病虫害防治 | 达标 |
| 林草种质资源调查成果合格率 | ≥90% | 林草种质资源调查成果合格率 | ≥90% |
| 野生动物收容救护 | 及时救护安置 | 野生动物收容救护 | 及时救护安置 |
| 湿地监测结果 | 合格 | 湿地监测结果 | 合格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3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6年12月 | 完成时间 | 2024年12月 |
| **成本指标** | 古树名木保护修复 | ≤32.7万 | **成本指标** | 古树名木保护修复 | ≤10.9万 |
| 林草种质资源普查 | ≤29万 | 林草种质资源普查 | ≤15万 |
| 野生动植物保护 | ≤15万 | 野生动植物保护 | ≤5万 |
| 湿地保护与修复 | ≤15万 | 湿地保护与修复 | ≤5万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吸纳就业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吸纳就业 |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 | 间接效益 | 拓展旅游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 人居环境改善 | 明显 | 人居环境改善 | 明显 |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林草湿发展 | 明显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林草湿发展 | 明显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草湿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草湿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生态系统 | 稳定 | 生态系统 | 稳定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林草湿管护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 林草湿管护满意度 | ≥90% |
| 野生动物救护满意度 | ≥90% | 野生动物救护满意度 | ≥90% |

11、“义务植树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制定义务植树项目实施方案，提高群众参与度，加大义务植树活动宣传力度；建设市级义务植树基地；管护市级“互联网+义务植树”网站；实施全民义务植树工程，印发义务植树证书。

（2）立项依据：《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意见》（淮办发〔2017〕1号）；《国家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淮北市全民义务植树管理办法》；《淮北市绿化工作条例》。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局。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建立2024年市级领导义务植树基地。维护市级“互联网+义务植树”网站，建立市级“互联网+义务植树”基地。实施全民义务植树工程。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义务植树、林木绿地认建认养活动等，种植“党员林”、“共青林”、“工会林”、“巾帼林”、“国防林”、“同心林”等，丰富义务植树形式，动员全民参与绿化活动。印制全民义务植树尽责证书。

（6）年度预算安排：32.2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义务植树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3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96.9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32.3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96.9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32.3万元 |
|  **其他资金** | 0.00 |  **其他资金** | 0.0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6年）** | **年度目标（2024年—2024年）** |
| 制定义务植树项目实施方案，提高群众参与度，加大义务植树活动宣传力度;建设市级义务植树基地;管护市级“互联网+义务植树”网站;实施全民义务植树工程，印发义务植树证书。 | 完成义务植树项目实施，丰富义务植树活动形式，提高全民义务植树意识。加大义务植树活动宣传力度;建立2024年市级义务植树基地;管护市级“互联网+义务植树”网站;完成全民义务植树工程；印发义务植树证书。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市级领导义务植树 | ≥3次 | **数量指标** | 市级领导义务植树 | ≥1次 |
| 网站维护 | =3次 | 网站维护 | =1次 |
| 义务植树活动种类 | ≥9次 | 义务植树活动种类 | ≥3次 |
| **质量指标** | 义务植树方案 | 合格 | **质量指标** | 义务植树方案 | 合格 |
| 义务植树存活率 | ≥95% | 义务植树存活率 | ≥95% |
| 义务植树成果管护 | 完善 | 义务植树成果管护 | 完善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3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6年12月 | 完成时间 | 2024年6月 |
| **成本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及时 | **成本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及时 |
| 义务植树基地建设 | ≤90万元 | 义务植树基地建设 | ≤30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提高林地保有量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提高林地保有量 |
| 间接效益 | 提升旅游价值 | 间接效益 | 提升旅游价值 |
| **社会效益指标** | 群众参与度 | 提高群众义务植树参与度明显 | **社会效益指标** | 群众参与度 | 提高群众义务植树参与度明显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环境保护 | 明显提升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环境保护 | 明显提升 |
| 美化生态环境 | 明显 | 美化生态环境 | 明显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义务植树活动满意度 | ≥95% | **满意度指标** | 义务植树活动满意度 | ≥95% |
| 群众对义务植树成效满意度 | ≥95% | 群众对义务植树成效满意度 | ≥95% |

12、“林长制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深化林长制改革，组织开展林长能力提升专题培训，对市、县（区）、镇（办事处）林长和林长制相关工作人员就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林长制改革等工作进行系统培训；执行好林长履职公示制度,对市级林长公示牌和林长制宣传牌制作、更新和维护；执行林长制工作考核制度，编制林长制工作考核资料、林长制工作手册等。

（2）立项依据：《安徽省林长制条例》；《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 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淮办发〔2021〕26号）；《中共淮北市委办公室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北市林长制市级会议制度等四项林长制改革制度的通知》（办〔2018〕41号）；《安徽省林长制办公室关于印发“林长能力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皖林长办〔2023〕6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局。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开展林长制专题培训工作，共需费用10万元。其中，每年开展林长制工作培训人员120人次，时间2天，费用340元/人.天（其中，住宿费：200元/人.天，伙食费：80元/人.天，场地费60元/人.天），林长制工作培训邀请授课专家6人，费用1000元/人，林长制工作培训材料费用1.24万元。制作林长制改革宣传视频，共需费用6万元。加强林长制改革宣传工作，每年制作林长制汇报专题片或者微视频，费用10000元/分钟，时长6分钟，包含策划、外景拍摄、编辑、配音及片头片尾制作等，共计6万元。林长制宣传牌制作，1年共需费用4.5万元。包含林长公示牌、示范区项目公示、林长履责及科普知识宣传公告栏。一是更新林长制公示牌15个，费用1000元/个，共需费用1.5万元；二是新建林长制科普宣传牌6个，费用5000元/个，共需费用3万元。林长制考核相关材料，共需费用1.5万元。其中，一是林长制工作手册编制200本，费用50元/本，需费用1万元；二是林长制考核资料汇编10套，费用500元/套，需费用0. 5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22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林长制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3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66 |  **年度资金总额：** | 22 |
|  **其中：财政拨款** | 66 |  **其中：财政拨款** | 22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6年）** | **2024年度目标** |
| 开展林长能力提升专题培训活动，聘请国家林业局、省林业局等专家对市、县（区）、镇（办事处）相关林业人员就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林长制等相关工作进行进行系统培训；制作林长制改革宣传视频；林长制公示牌更新维护（包含林长公示牌、示范区项目公示、林长履责及科普知识宣传公告栏），林长制工作资料汇编、林长制工作手册等资料印发。 | 1.完成林长制培训工作，提升林长履职效能；2.制作时长6分钟林长制汇报专题片或者微视频；3.完成市级林长制公示牌更新15个，印制林长制考核材料。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培训人次 | 360人次 | **数量指标** | 培训人次 | 120人次 |
| 培训天数 | 6天 | 培训天数 | 2天 |
| 授课专家 | 18人次 | 授课专家 | 6人次 |
| 林长制公示牌更新数量 | 45个 | 林长制公示牌更新数量 | 15个 |
| 林长制科普宣传 | 18个 | 林长制科普宣传 | 6个 |
| **质量指标** | 培训效果 | 良好 | **质量指标** | 培训效果 | 良好 |
| 林长制公示牌质量 | 合格 | 林长制公示牌质量 | 合格 |
| **时效指标** | 培训完成时间 | 12月前 | **时效指标** | 培训完成时间 | 12月前 |
| 林长制公示牌更新完成时间 | 12月前 | 林长制公示牌更新完成时间 | 12月前 |
| **成本指标** | 住宿费 | ≤200元/人.天 |  | 住宿费 | ≤200元/人.天 |
| 伙食费 | ≤80元/人.天 |  | 伙食费 | ≤80元/人.天 |
| 场地费 | ≤60元/人.天 |  | 场地费 | ≤60元/人.天 |
| 专家授课费 | 1000元/人 |  | 专家授课费 | 1000元/人 |
| 林长制公示牌费用 | ≤3500元/个 | **成本指标** | 林长制公示牌费用 | ≤3500元/个 |
| 林长制科普宣传牌 | ≤5000元/个 | 林长制科普宣传牌 | ≤5000元/个 |
| 林长制汇报专题片或微视频 | ≤10000元/分钟 | 林长制汇报专题片或微视频 | ≤10000元/分钟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间接效益 | 林业发展带动经济明显 | **经济效益指标** | 间接效益 | 林业发展带动经济明显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环境 | 有效保护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环境 | 有效保护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13、“规划编制（尾款）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一是完成淮北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编制评审；二是完成安徽相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编制评审。

（2）立项依据：《淮北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项目》《安徽相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项目》合同约定。

（3）实施主体：淮北市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完成淮北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编制评审，支付尾款。完成安徽相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编制评审，支付尾款。

（6）年度预算安排：13.98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规划编制（尾款）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 |
| **项目属性** | 跨年项目 | **项目期** | 2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13.98 |  **年度资金总额：** | 13.98 |
|  **其中：财政拨款** | 13.98 |  **其中：财政拨款** | 13.98 |
|  **其他资金** | 0.00 |  **其他资金** | 0.0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 | **年度目标** |
| 一是完成淮北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编制评审；二是完成安徽相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编制评审。 | 一是完成淮北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编制评审；二是完成安徽相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编制评审。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尾款支付 | 2次 | **数量指标** | 完成尾款支付 | 2次 |
| **质量指标** | 规划编制成果 | 合格 | **质量指标** | 规划编制成果 | 合格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4年 | 完成时间 | 2024年 |
| **成本指标** | 规划编制（尾款） | ≦13.98万 | **成本指标** | 规划编制（尾款） | ≦13.98万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整合自然保护地资源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整合自然保护地资源 |
| 间接效益 | 更好保护自然保护地 | 间接效益 | 更好保护自然保护地 |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社会效益指标** | 民众保护意识 | 提高 |
| **生态效益指标** | 自然保护地生态 | 有效改善 | **生态效益指标** | 自然保护地生态 | 有效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自然保护地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自然保护地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自然保护地保护满意度 | ≥90% | **满意度指标** | 自然保护地保护满意度 | ≥90% |

14、“林业碳汇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邀请林业碳汇专家，组织召开全市林业碳汇工作会议，开展林业碳汇（碳票）业务培训班。

（2）立项依据：《关于推进林业碳汇交易工作的指导意见》（发改气候〔2014〕55号）；《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2021〕19号）；安徽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林业碳汇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办生〔2022〕37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林业局。

（4）起止时间：2024年-2024年。

（5）项目内容：邀请林业碳汇专家，组织召开全市林业碳汇工作会议，开展林业碳汇（碳票）业务培训班。

（6）年度预算安排：5万元。

（7）绩效目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4 年度） |
| 项目责任人（签字）： | 单位（盖章） |
| **项目名称** | 林业碳汇项目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61]淮北市林业局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林业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常年项目 | **项目期** | 3年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15 |  **年度资金总额：** | 5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 |  **其中：财政拨款** | 5 |
|  **其他资金** | 0.00 |  **其他资金** | 0.00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4年—2026年）** | **年度目标（2024年—2024年）** |
| 制作淮北市林业碳票小程序；组织召开全市林业碳汇工作会议，组织林业碳汇培训班。 | 邀请林业碳汇专家，组织召开全市林业碳汇工作会议，开展林业碳汇（碳票）业务培训班。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碳汇调查 | ≥3次 | **数量指标** | 开展碳汇调查 | ≥1次 |
| 召开全市林业碳汇工作会议 | ≥3次 | 召开全市林业碳汇工作会议 | ≥1次 |
| 印制学习手册 | ≥150本 | 印制学习手册 | ≥50本 |
| **质量指标** | 普及林业碳汇知识 | 进一步完善 | **质量指标** | 普及林业碳汇知识 | 进一步完善 |
| 森林经营质量 | 提升 | 森林经营质量 | 提升 |
| 林业碳汇调查 | 通过验收 | 林业碳汇调查 | 通过验收 |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时效指标** | 持续时间 | =1年 |
| 完成时间 | 2024年11月 | 完成时间 | 2024年11月 |
| **成本指标** | 林业碳汇培训费用 | ≤5万元 |  | 林业碳汇培训费用 | ≤5万元 |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及时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及时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产生林业碳汇收入，增加林地拥有者的收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直接效益 | 产生林业碳汇收入，增加林地拥有者的收益 |
| 间接效益 | 缓解政府在林业生态工作上的财政压力 | 间接效益 | 缓解政府在林业生态工作上的财政压力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参与林业碳汇活动积极性 | 提高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参与林业碳汇活动积极性 | 提高 |
| 助力乡村振兴 | 为实现乡村振兴提供新途径 | 助力乡村振兴 | 为实现乡村振兴提供新途径 |
| **生态效益指标** | 森林生态系统固碳能力 | 明显提高 | **生态效益指标** | 森林生态系统固碳能力 | 明显提高 |
| 森林生态服务功能 | 进一步增多 | 森林生态服务功能 | 进一步增多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境承载能力 | 持续增强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境承载能力 | 持续增强 |
|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 明显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林业碳汇调查监测满意度 | ≥95% | **满意度指标** | 林业碳汇调查监测满意度 | ≥95% |
| 群众对林业碳汇工作满意度 | ≥95% | 群众对林业碳汇工作满意度 | ≥95%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7.0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83万元，下降1.4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的人员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林业局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164.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06.8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淮北市林业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其他用车3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淮北市林业局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淮北市林业局14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658.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林业有害生物：**是指危害森林、林木和林木种子正常生长并造成经济损失的病、虫、杂草等[有害生物](https://baike.baidu.com/item/%E6%9C%89%E5%AE%B3%E7%94%9F%E7%89%A9/3469248%22%20%5Ct%20%22https%3A//baike.baidu.com/item/%E6%9E%97%E4%B8%9A%E6%9C%89%E5%AE%B3%E7%94%9F%E7%89%A9/_blank)。